

政务诚信承诺书

行政区划代码：610124

单位名称	周至县司法局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11610124766979806M		
法定代表人	张峰力	监督电话	12345
承诺内容	<p>为切实转变服务态度，改进服务方式，提高工作效率，树立司法行政机关良好形象，周至县司法局特向社会作出如下承诺：</p> <p>一、认真履行各项工作职能。紧紧围绕县委、县政府中心工作，认真落实全县普法、法律服务、人民调解、法律援助、社区矫正和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等工作职能，并充分发挥职能作用，为优化营商环境，促进县域经济发展，社会稳定提供优质法律服务，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。</p> <p>二、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水平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进一步解放思想，转变发展理念，加大法治政府创建力度，规范执法程序，严格执法行为，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。</p> <p>三、坚持政务公开制度。坚持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的原则和便民要求，对司法局所承担的事项，向社会公开，接受监督。</p> <p>四、加强作风建设。坚决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制度，杜绝滥用职权。牢固树立服务意识和时效观念，服务基层，服务群众，全面落实首问负责制和一次性告知制。</p> <p>五、加大督促检查。严格责任追究，自觉接受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的监督，及时核查处理相关投诉，对违纪违规和违背承诺的给予严肃处理，并将处理结果向举报人反馈。</p>		
投诉举报邮箱	zzxsfj87111848@163.com		
公示网站网址	http://www.zhouzhi.gov.cn/		
签发人	张峰力	2025年4月18日	
备注			